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
一期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5-23



采 购 人：濮 阳 技 师 学 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5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3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0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34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5-23；
- 2、项目名称：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500000.00 元（第一标包：1925000.00 元、第二标包：575000.00 元）；
- 5、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二个标包
第一标包：机械制造
第二标包：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训练平台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E4109005080D0 4355001001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第一标包	1925000.00	1925000.00
2	E4109005080D0 4355001002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第二标包	575000.00	575000.00

- 6、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6.1、采购内容：第一标包：机械制造，第二标包：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训练平台，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 6.2、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并调试完成；
 - 6.3、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6.5、质保期：自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提供设备 1 年的质保期；
- 7、合同履行期限：在合同中约定；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算起）；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符合性审查时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并打印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人不再提供）。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页和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9月1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

2、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告实行全程电子化。

3、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①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

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注：使用IE11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5、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濮阳技师学院

地 址：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都大街西段文岩街北300米

联 系 人：杨亚利

联系方式：0393-2077589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花园路27号河南省科技信息大厦12楼

联 系 人：邢青青

联系方式：15083286059

3、监督单位：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古城路中段 260 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发布人：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校一期建设项目
2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公告
3	采购人	名 称：濮阳技师学院 地 址：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都大街西段文岩街北 300 米 联 系 人：杨亚利 联系方式：0393-2077589
4	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花园路 27 号河南省科技信息大厦 12 楼 联 系 人：邢青青 联系方式：15083286059
5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通知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扣除。参加本次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本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即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参加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20%)。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评标时其投标报价不予扣除。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p> <p>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即监狱企业产品参加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20%)。</p> <p>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评标时其投标报价不予扣除。</p> <hr/> <p><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单位采购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单位采购项目</p> <p>促进残疾人就业：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20%)。</p> <p>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p> <p>未提供上述声明函的，评标时其投标报价不予扣除。</p> <hr/> <p>节能产品：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内且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优先采购。</p> <hr/> <p>环境标志产品：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财库{2019}18号)，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内且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优先采购。</p>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6	信用信息查询	<p>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p> <p>(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p> <p>(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p>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p>(4)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上述信用记录。</p>
7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分包	不允许
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0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现场考察：不组织 答疑会：不召开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天。
13	投标文件份数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标投标（评审以电子版为准）。 2. 电子版： （1）投标人（供应商）投标文件格式应为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 （2）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投标人（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4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用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15	开标程序	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投标人）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须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投标保证金	无
17	采购预算	2500000.00 元（第一标包：1925000.00 元、第二标包：575000.00 元）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8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19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招标公告
20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招标文件。
2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评审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技术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本项目采用异地远程评审。
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
24	履约保证金	无
25	中标公告发布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sggzy.cn/ ）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7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8	付款方式	供需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时协商制定
29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成果，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供应商承担。投标人须就本项内容出具格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式自拟的承诺书，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30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关于供应商使用同品牌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办法，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执行。
31	解释权	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技术标准和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投标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招标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3.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与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亦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现场考察

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5.2 供应商考察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5.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考察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4 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见招标公告，供应商必须完整地对本项目进行投标，技术要求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2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等内容。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须知
- (3)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采购需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6.3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异议答复、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2 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10.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提供投标文件；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并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1.2 投标文件中应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内容。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提供如遇疫情时的应急供货方案及措施。

1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

12. 投标报价

12.1 供应商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详细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以及生产厂家、品牌等。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准。

12.2 投标分项报价表中货物的总报价是指货物从制造厂运至采购人指定的供货地点的落地价格（最终报价），包括货物的检疫费、商检费、增值税、运输费用、装车费、贮存费、中转费、卸车费等一切相关费用。除上述内容外，以上报价均已包括了劳务、管理、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投标人须对投标报价出具合理利润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12.3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招标是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工作；供应商应填写采购需求所属的所有项目的单价和总价。

12.4 供应商一旦中标其投标报价将不作任何调整。

12.5 供应商对所投各种产品只允许提供一种产品的单价，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价，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也不接受调价函，否则将按废标处理。

12.6 供应商应负责办理为执行本招标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的机具设备和运输工具的财产保险、雇员的人身保险、安装工程保险及第三方责任险、货物运输保险等一切相关险种，保险费由供应商承担并支付，买方将不再单独支付。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必须以人民币报价。

14. 证明供应商资格和能力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相关内容。

15. 供应商技术证明文件

15.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提交技术证明文件（如有），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彩页和数据等。

16.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供应商应清楚了解如果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出现实质性偏离，则须自行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供应商须针对本项目设置项目负责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并提供项目质保期结束前不更换项目负责人承诺函。

17. 投标保证金

无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应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到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2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匙的，供应商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19.3 采购人不接收以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1. 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投标文件递交成功。

22.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

22.1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3.1 供应商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上传，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用到达开标现场。

六、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资格审查的内容及标准见下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视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即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审查评审标准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	可以为以下两项中任一项： ①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

	务会计制度	审计报告 ②由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公司基本户信息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无需提交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的证明材料。		
	信用信息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供应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25.3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七、评标

26. 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6.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6.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细评分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7. 采购项目废标

2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 供应商给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8. 评标步骤

28.1 符合性审查 在详细评审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有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报价	不得高于该项目最高限价
	供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规定
	项目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需求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其他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8.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1)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规定要求供应商就修正后的报价做出确认，加盖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打分；

(3) 汇总：汇总全体评委对各供应商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供应商的最终综合得分；

(4) 评标结论：评委会按各供应商评标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供采购人依法定标；**

(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八、授予合同

29.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30. 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供应商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1.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承诺若中标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15 日内前往招标人处签订本项目供货合同，不得拖延时间影响本项目实施，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3. 纪律和监督

33.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3.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3.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3.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4.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

34.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5. 询问、质疑、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5.2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以书面形式提供质疑函的原件。

采购人应当向质疑供应商以书面形式签收回执。

联系部门：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郑州市花园路27号河南省科技信息大厦12楼

35.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5.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依照相关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5.6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6. 保密

36.1 评标委员会小组成员与评标委员会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7. 禁止行为

37.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8.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将投标企业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等各项因素作为评价的基础，综合评选出最佳投标方案。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

2. 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本项目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本次采购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具体说明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5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5.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对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方式处理后仍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并列中标候选人的排序，书面记录抽取情况一并存档。

二、评标标准

1. 评审标准

1.1 符合性审查：见投标须知。

1.2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 分值构成

- (1) 价格部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 技术部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 商务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 技术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评分细则

客观分须完全一致，存在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分别作出书面说明。

4. 核心产品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核心产品
1	E4109005080D0435 5001001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 校一期建设项目第一标包	车削中心机械部分、 车削中心控制系统及 其配套软件
2	E4109005080D0435 5001002	濮阳技师学院 2025 年省级技工教育优质 校一期建设项目第二标包	工业机器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并列的，按照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评标程序

5.1 符合性审查

- 5.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以便

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5.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2 详细评审

5.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5.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5.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5.2.5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5.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按照相关规定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5.4 评标结果

5.4.1 除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评分标准

第一标包：

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35分 商务部分：45分 技术部分：20分 总分值合计：100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 (35分)	投标报价	<p>价格扣除：（1）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20%</p> <p>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5分 报价分计算过程中不为整数百分比时按比例加分或减分，计算过程保留三位小数，得分结果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p>	35分
商务部分 (45分)	技术指标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得40分。 （标注“▲”为重要参数，全部满足得30分，每有一条功能不能满足的扣1.5分，30分扣完为止；标注“★”参数为一般参数，全部满足得10分，每有一条功能不能满足的扣1分，10分扣完为止。）	40分
	企业业绩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2022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5分，最多5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分
技术部分 (20分)	供货方案	依据投标人所提供项目供货方案，包括货物保证措施、货物检验程序、检验方法、交货时间和地点、发货和配送作业等进行评审： 1. 供货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的得10分； 2. 有供货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6分； 3.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货方案不完整，内容有1处缺项的，得3分； 4.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货方案不完整，内容有2处缺项的，得2分； 5. 内容有3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10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周期、培训质量控制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教员配备方案、培	

		<p>训教材及资源等做出详细描述，进行评审：</p> <p>1. 培训方案对人员培训做出详细描述，具有良好的培训计划体系，得 5 分；</p> <p>2. 有培训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3 分；</p> <p>3. 培训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p> <p>4. 培训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p> <p>5. 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技术支持与咨询服务、质保期内外故障处理方案、服务网点、回访及跟踪服务、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及设备配备方案、售后服务技术方案、定期维护方案的完整性、可靠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由评委进行进行评审：</p> <p>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详实，针对性强，整体思路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5 分；</p> <p>2. 有售后服务方案，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的，得 3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1 处缺项的，得 2 分；</p> <p>4. 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内容有 2 处缺项的，得 1 分；</p> <p>5. 内容有 3 处及以上缺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5 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采购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需方(购货方): _____

供方(供货方):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需方：_____

供方：_____

为保证双方共同利益，就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特立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清单参数等附后（同投标文件一致）。

二、结算方式

_____供需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时协商制定_____

付款信息：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三、项目地点及供货期限 项目地点：采人指定地点_____。 供货期限：_____。

四、违约责任

1. 如果供方货物的型号、规格等投标参数和质量等要求达不到需方所规定的标准，需方不予以验收，直到供方货物达到需方规定的标准为止。

2. 如果供方供货期限不按照需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每逾期一日，需方有权按照合同总金

额的 ____%作为违约金按日扣除供方货款。若超出合同约定日期 ____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需方未按约定支付款项，供方不得承担任何责任。

3. 供方安装完毕后 ____日内需方组织验收，若无质量问题不验收，则认为验收通过，验收结果与资金支付挂钩。

4. 需方按合同约定付款。

五、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

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存在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诉讼；若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情形，与需方无关，供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供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供、需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 供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供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项目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同时供方应保证货物的质量及安装等安全，若因此造成安全事故，引起的一切责任及纠纷均由供方负责。

5. 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供方对货物免费保修 ____年（配件及易耗品除外），定期上门回访及时检修，若未按约定及时上门检修，每逾期一次上门检修，需方有权要求供方每次承担 ____元的违约金。

6. 对需方提出的问题，供方应于 24 小时内派专人现场解决问题，超过 24 小时还未派专人到达现场的，需方有权要求供方每次承担 ____元的违约金。售后服务联系人：____；联系电话：____。

(注：售后服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有变更，请及时联系采购人进行备案)

六、其他

1. 若有数量追加，增加产品按照本合同条款履约。

2. 本次货物验收由采购部门、使用部门、中标单位、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及相关专家等组成验收小组，严格按照供方投标文件承诺的参数、服务等进行验收。

3. 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合同，若因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本合同壹式 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供方 贰 份、需方 贰 份、采购部门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盖章）： _____

供方（盖章）：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标包:机械制造采购需求及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台/套)
1	车削中心 机械部分 (核心产 品)	<p>一、主要技术参数</p> <p>▲1. 回转直径≥Φ550mm;</p> <p>2. 切削直径≥Φ300mm;</p> <p>3. 切削长度≥450mm;</p> <p>4. 主轴头型式≥A2-6;</p> <p>5. 卡盘尺寸≥8"中空;</p> <p>▲6. 主轴转速≥4000r/min;</p> <p>7. 主轴孔直径≥Φ62mm;</p> <p>8. 主轴功率≥11/15kw;</p> <p>9. X/Y/Z 快移速度≥30/18/30m/min;</p> <p>10. C 轴转速≥3000r/min;</p> <p>★11. X 轴行程≥240mm;</p> <p>★12. Z 轴行程≥550mm;</p> <p>13. Y 轴行程≥±50mm;</p> <p>▲14. 定位精度≤(X) 0.008mm (Y) 0.008mm (Z) 0.008mm (C) 59";</p> <p>▲15. 重复定位精度≤(X) 0.004mm (Y) 0.005mm (Z) 0.005mm (C) 25";</p> <p>★16. 加工精度: IT6;</p> <p>★17. 加工圆度(零件尺寸)≤0.003(φ75)mm;</p> <p>★18. 加工圆柱度(零件尺寸)≤0.015(300)mm;</p> <p>★19. 加工平面度(零件尺寸)≤0.02(φ300)mm;</p> <p>★20. 加工工件表面粗糙度≤Ra1.25 μm;</p> <p>21. 刀塔工位≥12工位;</p> <p>22. 换刀方式≥按最短路径,任意换刀;</p> <p>23. 刀架转位时间(相邻工位)≤0.35s;</p> <p>24. 外圆刀柄尺寸≥20×20mm;</p> <p>25. 镗刀杆直径≥φ25mm;</p> <p>26. 动力刀具驱动电机额定功率≥2kW;</p> <p>27. 动力刀具电机额定扭矩≥18Nm;</p> <p>28. 动力刀具转速≥3000r/min;</p> <p>29. 动力刀具钻削能力≥φ14×0.15mm;</p> <p>30. 动力刀具攻丝能力≥M14×1.5、M24×1;</p> <p>31. 动力刀具铣削能力≥20×12×40mm×mm×mm/min(直径×切深×走刀速度);</p> <p>▲32. 尾座形式: 液压尾座;</p> <p>33. 尾座套筒直径≥Φ75mm;</p> <p>34. 尾座套筒行程≥80mm;</p> <p>35. 尾座锥度≥4#;</p> <p>36. 机床外形尺寸≥3000×1800×1900mm;</p> <p>37. 机床重量≥3700kg;</p>	1 台

		<p>38. 排屑器形式：链式排屑器+积屑小车；</p> <p>二、机床附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0°直动力头 1 件； 2. 90°动力头 1 件； 3. 端面刀夹 1 件； 4. 镗孔刀夹 1 件； 5. 外圆车刀夹 4 件； 6. 外圆车刀（90°）2 把； 7. 外圆车刀片（90°）2 盒； 8. 切槽刀 1 把； 9. 槽刀刀片 1 盒； 10. 内孔车刀 1 把； 11. 内孔车刀片 1 盒； 12. 外螺纹刀 1 把； 13. 外螺纹刀片 1 盒； 14. 内螺纹刀 1 把； 15. 内螺纹刀片 1 盒； 16. 刀具车 1 个：尺寸≥L720*W420*H(975+420)mm，一级冷轧钢板，桌面静电粉末喷涂，一体折弯工艺，厚度≥1.2mm，带 2 个万向刹车轮，2 个定向轮，双抽屉，有内置安全锁、一层抽屉内隔板能调节，侧面配置拉手； 17. 机床踏板 1 个：冷轧钢板外框，玻璃钢网格，耐酸耐腐蚀，防油防火，尺寸≥1650*650*（130-160）mm； 18. 水溶性 18L 切削液 2 桶； 19. 46#18L 润滑油 1 桶。 	
2	<p>车削中心控制系统及其配套软件（核心产品）</p>	<p>一、数控系统主要功能</p> <p>▲1. 故障录像功能：具备通过记录故障前的采样数据，通过对录像数据的回放和分析，诊断出故障产生的原因，投标时提供数控系统具备故障录像功能系统界面截图。</p> <p>▲2. 丝杠负荷检查功能：具备检测机床丝杠各区间点丝杠负荷值功能以便快速检测出装配质量以及丝杠当前状态，投标时提供数控系统具备丝杠负荷检查功能系统界面截图。</p> <p>二、CAM 软件后处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学校的使用需求，提供车削中心 CAM 软件配套的后置处理文件。 <p>三、车削中心数控系统仿真软件</p> <p>▲1. 软件内有与数控系统一致的界面，实现在电脑上模拟机床的加工和编程，实现对程序的校验，保证程序的正确性和安全性，软件能实现模拟数控系统内部的参数进行修改和编辑，需提供有效的软件功能界面截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能进行修数控系统 PLC 的编译。 3. 支持自动、单段等常用加工方式。支持数控系统的宏程序功能。软件能实现对数控代码的功能和控制行为进行定义和仿真。对生成的轨迹不满意时能用参数修改功能对轨迹的各种参数进行修改，以生成新的加工轨迹。 <p>四、五轴电气原理 PLC 编程软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需具备离线读取编辑 PLC 和在线读取编辑 PLC。 2. 需具备和数控系统通讯功能，通过设置 IP 地址，连接数控系统，实现 PLC 在线调试。 	1 套

		<p>▲3. 具备梯形图、梯图信息、符号表、显示信息表、锁定表、交叉引用、I/O 对照表(用户)、I/O 对照表（系统面板）、梯图参数等参数查看及在线编辑功能，提供有效的软件功能界面截图。</p> <p>4. 能直接从数控系统中下载 PLC 到软件，编辑结束后能直接通过网络上传数控系统。</p> <p>5. PLC 编辑完毕后，软件对 PLC 进行检测运算。并列出错 PLC 以及所在地址。</p> <p>▲6. 能自定义寄存器点位代码以及寄存器名称，方便编程人员更直观区分寄存器作用，提供有效的软件功能界面截图。</p>	
3	数控铣床机械部分	<p>一、主要技术参数</p> <p>▲1. 工作台尺寸≥1000×550mm;</p> <p>2. 允许荷重≥500Kg;</p> <p>3. 工作台行程-X 轴≥800mm;</p> <p>4. 滑座行程-Y 轴≥550mm;</p> <p>5. 主轴行程-Z 轴≥550mm;</p> <p>★6. 主轴端面至工作台面距离最远≥670mm，最近≤120mm;</p> <p>7. 主轴中心到导轨基面距离≥590mm;</p> <p>▲8. 主轴转速≥10000r/min;</p> <p>9. 主轴电机功率≥7.5kw;</p> <p>10. 主轴传动方式：同步齿型带或直连或电主轴;</p> <p>11. 主轴锥孔：BT40 或 SK40 或 HSK63;</p> <p>▲12. 快速移动≥X 轴 48m/min，Y 轴 48m/min，Z 轴 48m/min;</p> <p>13. 三轴拖动电机功率（X/Y/Z）≥2.3/2.3/4.5Kw;</p> <p>14. 三轴拖动电机扭矩（X/Y/Z）≥15/15/23Nm</p> <p>15. 进给速度≥1-8000mm/min;</p> <p>▲16. 刀库形式：机械手;</p> <p>17. 选刀方式：双向就近选刀;</p> <p>18. 刀库容量≥24 把;</p> <p>19. 刀具长度≤250mm;</p> <p>20. 刀具重量≤7kg;</p> <p>21. 刀具直径≤φ80mm;</p> <p>22. 换刀时间≤2.5S;</p> <p>▲23. 定位精度≤X 轴：0.008mm、Y 轴：0.008mm、Z 轴：0.008mm;</p> <p>▲24. 重复定位精度≤X 轴：0.004mm、Y 轴：0.004mm、Z 轴：0.004mm;</p> <p>25. 机床重量≥5000kg;</p> <p>26. 螺旋排屑器+积屑小车;</p> <p>二、机床附件</p> <p>1. ER 刀柄（含拉钉）ER32-100 1 把;</p> <p>2. ER32 筒夹 8/10/12 1 套;</p> <p>3. 水溶性 18L 切削液 2 桶;</p> <p>4. 46#18L 润滑油 1 桶。</p>	3 台
4	数控铣床控制系统及其配套软件	<p>一、数控系统参数要求</p> <p>★1. 要求为总线式数控系统，配≥8G 固态盘；显示器要求≥10.4 寸；支持 USB、以太网程序扩展和数据交换功能。</p> <p>▲2. 刀具寿命管理功能：具备安装次数、切削时间、切削里程、切削能耗以及主轴转数等刀具寿命管理方式，投标时提供</p>	3 套

	<p>数控系统具备刀具寿命管理功能系统界面截图。</p> <p>▲3. 断刀监测功能：具备通过实际功率和断刀空跑功率实时比较检测加工刀具是否断裂功能，投标时提供数控系统具备断刀监测功能系统界面截图。</p> <p>二、加工中心数控系统仿真软件</p> <p>▲1. 软件内有与数控系统一致的界面，实现在电脑上模拟机床的加工和编程，实现对程序的校验，保证程序的正确性和安全性，软件能实现模拟数控系统内部的参数进行修改和编辑，需提供有效的软件功能界面截图。</p> <p>2. 能进行修数控系统 PLC 的编译。</p> <p>3. 支持自动、单段等常用加工方式。支持数控系统的宏程序功能。软件能实现对数控代码的功能和控制行为进行定义和仿真。对生成的轨迹不满意时能用参数修改功能对轨迹的各种参数进行修改，以生成新的加工轨迹。</p> <p>三、加工优化软件</p> <p>1. 此软件主要用于采集机床的加工数据，达到加工过程优化的功能。</p> <p>▲2. 通过采集加工过程中的实时数据，建立实时数据和加工程序行之间的对应关系，基于实测数据调整进给速度，在均衡刀具切削负荷的同时，能有效、安全地提高加工效率，提供有效的软件功能界面截图。</p> <p>★3. 通过导入待优化 G 代码，提取待优化 G 代码的工艺数据，联网采集试切数据，选择刀具区间进行区间优化，也能对所有区间进行一键优化，根据优化结果，生成优化后代码。</p>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 八、商务部分
- 九、技术部分
- 十、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 十一、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一、投 标 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承诺函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5、分项报价表
- 6、技术规格偏离表
- 7、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 8、商务部分
- 9、技术部分
- 10、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 11、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元。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合同条款及其他部分的全部内容。

3、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天。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货期限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	_____年	
其他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带给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职责，完全由我方负责；

2. 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职责；

3. 我方在以往的招标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4. 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 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投标总报价、供货期限、项目地点等资料组织实施；

6. 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7.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中标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中标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中标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因追索中标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8. 其他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职务) 授权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供应商代表，就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长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分项报价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按照此表要求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离情况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审查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可以为以下两项中任一项： ①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②由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公司基本户信息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按照濮财购【2022】9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无需提交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的证明材料。	
	信用信息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

			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注：后附资格审查内容证明资料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商务部分

(详见评标方法)

九、技术部分

(详见评标方法)

十、供应商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应当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人员状况等；
- 2、投标产品的介绍（如有必要）；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一、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
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1、若是，填写、盖章；否，可不提供。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